

# 莫拉克災後重建耀動計畫（草案）

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彙整

101年7月31日

## 壹、計畫緣起

為幫助永久屋基地居民於新的社會空間早日恢復安定生活，行政院重建會於 99 年 10 月 1 日提出「彩虹永續社區」的構想，依據重建特別條例精神，規劃以人為本，以生活為核心，尊重多元文化特色，綜括產業、就業、社造、就學、文化、族群、生活等七大面向，由中央與地方共同合作，中央政府協助社區建立基礎功能，地方政府則提出發展計畫與設施需求，協助社區建立基礎功能，滿足社區居民基本生活需求，營造比以往更安全、更具特色的居住環境。

為加速整合並落實管控各永久屋基地永續社區實際推動情形，行政院重建會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啟動永久屋基地卜拉米【Pulami】專案，成立專案小組，盤點並整合現階段各基地需求及亟待解決事項，希望在最短時間內，讓遷入永久屋基地居民得以安居樂業。

行政院陳冲院長於 101 年 2 月 6 日上任，旋於 9 日到高雄市杉林區大愛園區、永齡有機農園訪視。陳院長表示，莫拉克重建工作，在總統及劉、吳兩位前院長規劃領導，2 年多年來已完成 30 處基地 3,045 間永久屋，未來重建工作重點著重在促進永久屋社區產業發展及增加就業機會，協助重建區居民的生活，達到永續社區安居樂業的目標。

本會陳執行長 101 年 4 月 15 日指示，未來是產業及生活重建是

關鍵課題，配合社區公共設施完成，應投入社區、政府及 NGO 組織力量，以協助重建區產業重建。

為此，爰就「卜拉米專案」平台機制下，推動「耀動計畫」，以促進永久屋社區與重建區產業就業，以耀動計畫之執行串聯各部會及地方，為扎根落實，強化整合資源，讓重建區居民得到更完整及更妥適的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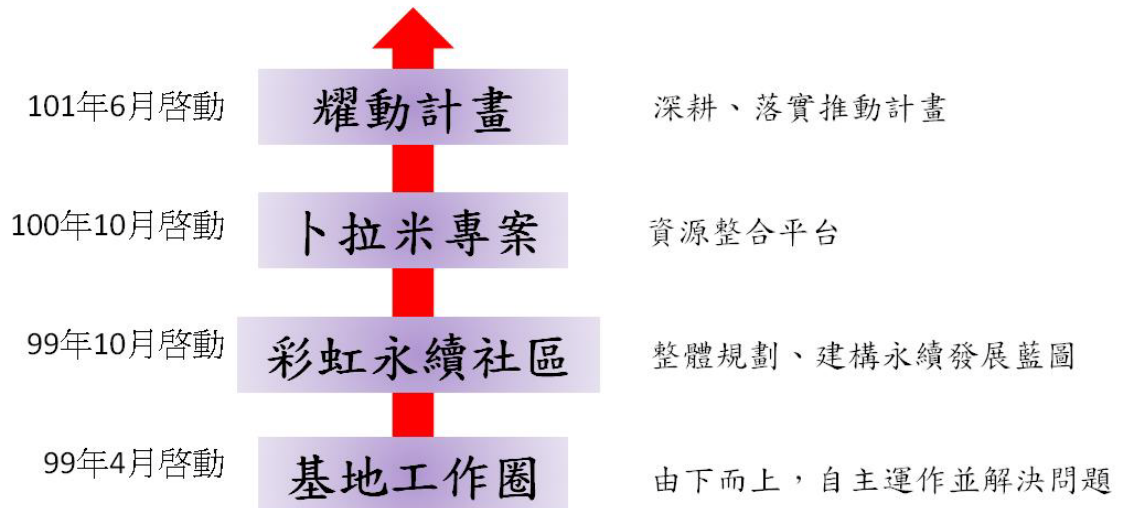
行政院重建會於本(101)年 6 月 18 日邀集各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在陳執行長主持會議上，由各部會依職掌業務提報申請動支重建特別預算預備金支應產業、文化、就業及生活照顧等面向，協助重建區生計發展。

案於本(101)年 7 月 4 日由本會陳執行長召開第 42 次工作小組會議中，原則同意文化部、交通部、行政院農委會及行政院原民會以滾動式檢討給予發展中的基地，提供必要之專案資源協助。

## **貳、推動架構**

在卜拉米(pulami)專案平台機制下推動重建耀動計畫，期以卜拉米專案資源整合平台之架構下，從產業、就業、文化及生活照顧這四個面向，以嘉義轆仔腳永久屋基地、高雄杉林大愛永久屋基地、高雄五里埔小林永久屋基地、屏東長治百合永久屋基地、屏東禮納里永久屋基地、屏東吾拉魯滋永久屋基地、屏東新來義永久屋基地、台東嘉蘭永久屋基地及其他中小型永久屋基地發展最終目標。

在卜拉米專案的機制下，重建會將結合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管委會及生活重建服務中心、文化種子等一併促成新的協會組織，並由此協會組織向公部門、民間團體提報計畫，永續性的協助永久屋基地持續發展，達到永續社區之概念。



### 參、目的

耀，來自祖靈的榮耀…

動，一個生命力的感動…

期許藉由公、私部門協力與資源挹注，協助重建區居民生計與產業永續性發展，延續文化與生命力的感動。

目前重建區各永久屋已興建完成，各項硬體設施均已接近完工，接下來重建區居民的產業即將起飛，在現有的資源裡，如何推動重建區的產業生計將會是重建會面臨到的考驗。耀動計畫即是以產業、就業、文化及生活照顧等四個主要面向為主，協助重建區居民生計、

產業之發展。

#### 肆、計畫項目

目前各永久屋基地目前的硬體建設已陸續完成，就目前各永久屋基地居民規劃發展方向，彙整各永久屋基地需求後，在既有計畫、專案計畫(動支預備金或動支原提列準備之預算)及民間團體資源三方資源的挹注下，分為產業、就業、文化及生活這四個面向來細分資源挹注情形，說明如下：

##### 一、各永久屋基地發展目標即需求摘要說明(詳如附件一)：

(一) 轆子腳基地，以發展阿里山第 1 街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推動農特產展售計畫與相關工作項目計 7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12,639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9,700.48 千元整。

(二) 杉林大愛園區，以打造低碳永續生態暨多元文化社區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打造綠能生態與多元文化結合之相關特色產品並塑造具生態體驗及環境教育體驗元素、包裝行塑暨行銷通路輔導計畫與相關工作項目計 6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23,0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11,877.34 千元整。

(三) 五里埔小林社區，以發展平埔文化創意產業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推動平埔傳統舞蹈及平埔夜祭等計畫與相關工作項目計 6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64,0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5,330 千元。

- (四)長治百合園區，以發展與原鄉串聯之香草轉運站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推動當地特色農產業發展計畫與相關工作項目計 9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67,6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5,584 千元整。
- (五)禮納里部落，以發展工藝營造的「內發型」藝術社區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推動多角化社區工藝扶植計畫與相關工作項目計 7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12,0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9,971 千元整。
- (六)吾拉魯滋部落，以發展「咖啡飄香，樂音飄揚」的樂活社區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推動文化定目劇等計畫與相關工作項目計 7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24,5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3,224 千元整。
- (七)新來義部落，以發展排灣族文化體驗中繼站為目標，未來兩年將推動工藝文創及農特產展售計畫與工作項目計 6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24,5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5,500 千元整。
- (八)嘉蘭社區，以發展洛神花、小米溫泉觀光產業為目標，未來兩年將計畫與工作項目計 9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25,000 千元，民間團體經費需求 11,000 千元整。
- (九)其他永久屋基地(分別為南投茄苳腳、屏東舊高士部落、中間路部落、山美社區及轆子腳三期)計 10 項，預計向公部門申請經費需求 7,000 千元。
- (十)綜上，合計基地需求共計 **67 項計畫**，預計經費為 **260,239 千元整**。

(十一)另為持續關注永久屋基地文化、產業、就業及生計之發展，擬提出永久屋基地需求，由部會挹注於永久屋基地，說明如下：

1. 永久屋基地文化種子培訓，是為凝聚永久屋基地居民向心力，挹注社區營造相關計畫於永久屋基地，並透過計畫進行永久屋基地之文化調查、保存與活化運用，逐步邁向地域持續經營及長程發展，為此由文化部編列相關預算，預算不足部分，先行檢討部會預算後，不足部分再爭取本會特別預算預備金支應辦理。
2. 永久屋基地觀光產業行銷推廣，串聯各永久屋基地觀光產業，為推動重建區觀光產業發展，聯結重建區路線，強化媒體行銷宣傳、包裝常態化套裝旅程及產業活絡行銷活動等，為此由交通部(觀光局)編列相關預算，預算不足部分，先行檢討部會預算後，不足部分再爭取本會特別預算預備金支應辦理，為重建區觀光旅遊扎根。
3. 永久屋基地農業發展計畫，為發展農業，輔導永久屋基地居民從事農業，安定生活，強化農業產業經營管理，取得經濟收入，改善生活環境之功能，為此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報專案動支原提列準備之預算經費支應辦理。
4. 永久屋基地產業發展計畫，為協助永久屋基地整體產業發展，擬挹注產業經營輔導團隊，由該團隊進行基地輔導產業組織運作、特色產品開發、辦理產業行銷活動及輔導產業館(場)營運(包含創造館內收益)等工作項目，為此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編列相關預算，預算不足部分，先行檢討部會預算後，不足部分再爭取本會特別

預算預備金支應辦理。

二、公部門計畫與工作項目摘要說明(詳如附件二)：

(一)內政部：莫拉克重建區社區培力永續發展共 1 項計畫，預計經費 80,000 千元。

(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地方產業服務團等 2 項計畫，預計經費 9,000 千元。

(三)交通部(觀光局)：屏北地區觀光遊憩細部規劃等 4 項計畫，預計經費 6,846 千元。

(四)文化部：工藝產業輔導計畫、新故鄉營造等 5 項計畫，由文化部既有預算，並視實際需求匡列支應辦理。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八八風災重建區農特產品行銷展售活動等 4 項計畫，預計經費 9,400 千元。

(六)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等 4 項計畫，預計經費 500,000 千元。

(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原鄉產業重建計畫(三年未及完成)及原住民族經濟及產業發展計畫等 3 項計畫，預計經費 408,334 千元。

(八)綜上，公部門未來產業重建共計 **23 項計畫**，經費總和為 **1,013,580 千元整**(未含文化部預算經費)。

(九)另尚需部會由其他經費挹注之計畫，由特別預算預備金支應之部分核計 63,000 千元整，動支原提列準備之預算核計 25,000 千元整，詳如下所列：

1. 永久屋基地觀光產業行銷推廣計畫，交通部(觀光局)概估

經費為 32,770 千元整，以原編列公務預算支應 19,770 千元整，另不足部分向本會爭取特別預算預備金 13,000 千元整支應計畫辦理。

2. 永久屋基地文化種子培訓計畫，由文化部向本會爭取特別預算預備金 20,000 千元整支應辦理。
3. 原住民永久屋基地產業發展計畫，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向本會爭取特別預算預備金 30,000 千元整支應辦理。
4. 永久屋基地農業發展計畫，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報專案動支原提列準備之預算 25,000 千元整支應辦理。(詳附件 2-4)
5. 各永久屋基地永續社區公共設施已陸續興建完成，依據內政部營建署 100 年 8 月 29 日函頒訂「永久屋基地暨永續社區公共設施接管及經營維護處理原則」，相關直轄市、縣(市)政府為各項設施管理機關，本於權責推動常態運作計畫(含維護管理及營運事項等)，其所須經費得以善款或協調民間單位或編列公務預算等自行籌應，俾有效運用各項設施並發揮預期功能。

### 三、民間團體計畫與工作項目摘要說明(詳如附件三)：

目前規劃向紅十字總會申請 17 項計畫與工作，估計經費 62,186.820 千元。

### 伍、計畫期程

在重建三年屆滿後，各部會計畫依重建三年計畫執行至本(101)



年 8 月底止，並依特別條例重建期程延長以 2 年為限為規劃期程，以部會內既有之計畫持續挹注資源於各永久屋基地，至 103 年為止。

## 陸、預期效益

在各永久屋基地提出之需求及配合各中央部會投入之計畫後，在產業、文化、生活照顧等面向提供就業機會並可創造產值。

## 柒、所需經費及來源

本案在未來兩年內公部門支應年度預算計畫（公務預算及各項基金）為 1,013,580 千元整，在公部門投入之計畫外，永久屋基地尚需各部會投入之預算為 260,239 千元整；另就整體重建區產業重建工作項目中，中央部會預計申請**動支預備金**合計 63,000 千元整，且提報專案**動支原提列準備**之預算為 25,000 千元整。未來尚需**民間團體/NGO 組織**投入之經費為 62,186.82 千元整，所需經費來源說明如下：

- 一、既有之部會計畫及依據莫拉克三年計畫延續性計畫，並由各部會公務預算支應辦理。
- 二、因應重建區後續需求衍生之專案計畫若需動支預備金及提報專案動支原提列準備之預算，應循相關法規及重建會規定申請辦理。
- 三、民間團體資源計畫由相關 NGO 組織及其他民間企業團體支應辦理。

## 捌、分工

- 一、督導單位：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 二、中央主管及執行部門：內政部、文化部、教育部、經濟部(商業司、中小企業處)、交通部(觀光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 三、地方主管縣市：高雄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
- 四、地方提報與執行單位：各永久屋基地立案組織(如社區發展協會、地方組織等)、各基地所隸屬鄉區公所。

## 玖、附則

本案經行政院重建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耀動計畫各基地需求表(由重建區縣市政府自行向各部會申請)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67 項計畫，預計經費 260,239 千元)。

一、轆子腳基地(日安社區)規劃發展之方向：發展成為阿里山第一街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7 項計畫，預計經費 12,639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預計經費 (單位：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嘉義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 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嘉義縣政府
產業面向	農委會	轆仔腳三期永久屋 基地農產加工設備 及設施計畫	5,839	101.8~102.6	嘉義縣政府
	農委會	展售會暨假日市集 活動	3,000	101.9 ~ 101.11	嘉義縣政府
文化面向	原民會	原住民族語教室計 畫	300	101.8.1~103 .12.31	嘉義縣政府
	原民會	原住民部落大學計 畫	600	101.8.1~103 .12.31	嘉義縣政府
	文化部	102 年度 新故鄉社區營造第	100	102.3~ 102.11	嘉義縣政府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預計經費 (單位：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二期計畫			
就業面向	勞委會	轆仔腳三期永久屋 基地人才培訓計畫	2,800	101.8~103.1 2	嘉義縣政府

二、大愛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低碳永續生態暨多元文化社區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6 項計畫，預計經費 23,0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高雄市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 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高雄市政府
產業面向	經濟部中小企 業處	大愛永久屋基地特 色產品包裝型塑暨 行銷通路輔導計畫(2 年期)	6,000	102/8~103/8	輔導團隊
	經濟部商業司	大愛永久屋基地社 區商圈建構輔導推 動國民旅遊計畫(2 年期)	3,000	102/8~103/8	輔導團隊
文化面向	內政部營建署	大愛永久屋基地空 間藝術裝置專案計 畫(2年期)	3,000	102/8~104/8	社區組織
	文化部	大愛永久屋基地文 創技術暨工藝品加 值化輔導計畫(2年	3,000	102/8~103/8	國立台灣工藝發展研究中心

		期)			
就業面向	勞委會	多元/培力就業計畫	8,000	102/8~103/8	社區發展協會

三、小林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平埔文化創意產業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6 項計畫，預計經費 64,0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高雄市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 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高雄市政府
產業面向	農委會、高雄 市政府	五里埔農產品集貨 場	3,000	101/10-102/6	甲仙農會
文化面向	文化部、高雄 市政府	平埔文物館營運管 理計畫	50,000	101/7~103	高雄市政府
	文化部、高雄 市政府	101 年、102 年小林 平埔夜祭	3,000	101/10~102/9	小林社區管委會、日光小林管 委會、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
就業面向	勞委會	五里埔小林園區服 務與導覽多元就業 方案	4,000	102/1-103/12	小林社區管委會
	勞委會	心靈耕地示範菇舍多 元就業方案	4,000	102/1-103/12	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

四、長治百合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香草轉運站【配合霧台鄉(原鄉)久安計畫的香草原物料】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9 項計畫，預計經費 67,6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屏東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 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屏東縣政府
產業面向	農委會	農業加工發展與文 化觀光行銷整合	3,000	102-103	霧台鄉公所
		產銷中心內部設施 建置暨營運管理計 畫	8,000	102-103	霧台鄉公所
文化面向	文化部	新故鄉社區總體營 造新基地文化產業	30,000	102-103	霧台鄉公所
	文化部	文化造鄉.魅力環境 重建計畫	7,600	102-103	三地門鄉公所
就業面向	勞委會	培力就業計畫	5,000	102-103	霧台鄉公所
	勞委會	多元就業計畫	2,000	102-103	霧台鄉公所
	勞委會	多元就業開發計畫	6,000	102-103	三地門鄉公所
	勞委會	培力就業開發計畫	6,000	102-103	三地門鄉公所



五、禮納里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以工藝營造的「內發型」藝術社區...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7 項計畫，預計經費 12,0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屏東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屏東縣政府
產業面向	經濟部	地方產業(紅藜工坊)經營	1000	2 年	鄉公所
	原民會	1.結合鄰近社區建立生態旅遊動線及導覽圖	1000	2 年	鄉公所
		2.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工藝班、關懷站、社區巡守、環保(社服)	2000	2 年	鄉公所
文化面向	文化部	社區文史資料建置、保存及工藝創作	2000	2 年	鄉公所
就業面向	勞委會	1.多元就業開發計畫	3000	2 年	協會
		2.培力就業開發計畫	3000	2 年	協會

六、吾拉魯滋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咖啡飄香，樂音飄揚』的樂活社區...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7 項計畫，預計經費 24,5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屏東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 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屏東縣政府
產業面向	經濟部	地方產業增值行銷 計畫-泰武鄉咖啡觀 光推廣行銷	5000	2 年	公所
		泰武展演團隊扶植 計畫	4,000	2 年	泰武國小
	原民會	1.駐村藝術家計畫	2000	2 年	泰武鄉公所-泰武社區發展協會
		2.原住民族部落活力 計畫-標竿型部落計 畫	1500	2 年	泰武鄉公所-泰武社區發展協會
就業面向	勞委會	多元就業開發計	6000	2 年	泰武鄉公所-泰武社區發展協會
		培力就業開發計畫	6000	2 年	泰武鄉公所-泰武社區發展協會

七、新來義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排灣族文化體驗中繼站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6 項計畫，預計經費 24,5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屏東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 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屏東縣政府
文化面向	文化部	新故鄉社區總體營 造新基地文化產業	6,000	2 年	公所
	農委會	農村再生計畫-再現 來義美好	5000	2 年	1.新來義社區 2.來義社區或來 義部落協會 3.望嘉社區
產業面向	原民會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 計畫-標竿型部落計 畫	1500	2 年	新來義社區或來義社區或來義 部落協會
就業面向	勞委會	多元就業開發計畫	6000	2 年	1.新來義社區 2.來義部落協會 3.望嘉社區
		培力就業開發計畫	6000	2 年	1.新來義社區 2.來義部落協會 3.望嘉社區

八、臺東縣嘉蘭基地規劃發展之方向：洛神花、小米、溫泉觀光產業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9 項計畫，預計經費 25,000 千元)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主管單位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生活面向	教育部	推動偏鄉關懷計畫-數位學習機會中心	600	102.01- 103.12	嘉蘭社區發展協會
產業面向	行政院原民會	原鄉特色產業及溫泉觀光產業計畫	6,000	102.01- 103.12	金峰鄉公所
	交通部觀光局	永久屋基地觀光導入計畫	8,000	102.01- 103.12	臺東縣政府
文化面向	文化部	文化種子培訓計畫	2,400	101.07- 101.12	財團法人台灣原鄉產業發展協會
就業面向	勞委會	多元/培力就業計畫	4,000	102.01- 104.12	嘉蘭社區發展協會
	勞委會	1. 職業訓練-洛神、小米產品行銷研發培訓班計畫 2. 職業訓練-洛神、小米烘焙製作培訓班	4,000	101.07- 103.12	南區職訓中心

		計畫 3. 職業訓練-中餐丙級 證照培訓班計畫 4. 職業訓練-烘焙丙級 證照培訓班計畫			
--	--	--	--	--	--

九、其他永久屋基地

(需主管單位協助之項目共 10 項計畫，共計 7,000 千元整)

尚需公部門協助挹注之事項(計畫)

面向	部會別	計畫或需求項目	經費 (千元)	期程	執行單位
茄苳腳永久屋基地	南投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南投縣政府
舊高士部落、中間路部落	屏東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屏東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屏東縣政府
	文化部	新故鄉社區總體營造-營造新基地文化意象與產業	2000	2 年	公所
	農委會	農村再生計畫	1500	2 年	公所
	原民會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標竿型部落計畫	1500	2 年	公所
	勞委會	多元就業開發方案	2000	2 年	公所
山美社區	嘉義縣政府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嘉義縣政府
轆子腳三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	嘉義縣政府

期		護管理計畫	自行籌應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 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 自行籌應	-	嘉義縣政府

地方需求彙整對應中央部會表

一、 產業面向(共計金額為 44,500 千元)

(一)經濟部：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杉林大愛	大愛永久屋基地特色產品包裝型塑暨行銷通路輔導計畫(2年期)	6,000	102/8~103/8
	大愛永久屋基地社區商圈建構輔導推動國民旅遊計畫	3,000	2年
長治百合	產品行銷計畫	800	2年
禮納里	地方產業增值行銷計畫	2,000	2年
吾拉魯茲	地方產業增值行銷計畫	5,000	2年
	泰武展演團隊扶植計畫	4,000	2年
合計需求經費			<b>29,000 千元</b>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五里埔小林	五里埔農產品集貨場	1,500	1021-102/12
新來義	農村再生計畫	5,000	101.08-102.12
長治百合	農業加工發展計畫	3,000	102-103
合計需求經費			<b>9,500 千元</b>



(三)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嘉蘭	原鄉特色產業及溫泉觀光產業計畫	6,000	102-103
合計需求經費			<b>6,000 千元</b>

## 二、文化面向(共計金額為 86,100 千元)

### (一)文化部：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五里埔小林	平埔傳統舞蹈班-3年計畫(3村共同)	50,000	101/7-104/6
	平埔夜祭	3,000	102/8~102/12
大愛	大愛永久屋基地文創技術技工藝品增值化輔導計畫	3,000	102/8-103
吾拉魯茲	多角化社區工藝扶植計畫(初期扶植)	2,000	2年
	新故鄉社區營造(進階)	3,000	2年
禮納里	多角化社區工藝扶植計畫(初期扶植)	2,000	2年
長治百合	文創工藝升級計畫	2,500	102-103年
轆子腳	社區總體營造獎助計畫	200	101/08/01~102/07/31
新來義	新故鄉社區總體營造-營造新基地文化產業	6,000	102.01-102.12
嘉蘭	文化種子培訓計畫	2,400	101/7-101/12
合計需求經費			<b>74,100 千元</b>

### (二)內政部營建署：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大愛	永久屋基地空間藝術裝置專案計畫	3,000	102/8-103/8
合計需求經費			<b>3,000 千元</b>

### (三)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	------	-----------	----

吾拉魯茲	駐村藝術家計畫	2,000	2 年
禮納里	駐村藝術家計畫	7,000	2 年
合計需求經費		<b>9,000 千元</b>	

### 三、就業面向(共計金額為 54,600 千元)

#### (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轆子腳	多元就業方案／經濟型	300	102/06/01~102/12/31
大愛	多元/培力就業方案	8,000	102/8~103/8
小林	園區服務與導覽多元就業方案	4,000	102/1-103/12
	心靈耕地示範菇舍多元就業方案	4,000	102/1-103/12
吾拉魯茲	多元就業開發/培力就業方案	12,000	2 年
禮納里	多元就業開發/培力就業方案	6,000	2 年
長治百合	多元就業開發/培力就業方案	4,000	102-103 年
新來義	多元/培力就業計畫	12,000	102.01-102.12
嘉蘭	多元/培力就業計畫、職業訓練-洛神產品行銷研發培訓班計畫	4,000	102.01-102.12
轆子腳	家事好幫手專案	300	102/06/01~102/12/31
合計需求經費			<b>54,600 千元</b>

#### 四、生活面向(共計金額為 8,100 千元)

##### (一)相關地方政府：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大愛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小林一村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小林二村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茄苳腳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轆子腳一期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轆子腳二期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長治百合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禮納里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吾拉魯滋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新來義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舊高士部落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中間路部落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山美社區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轆子腳三期	永續社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由地方政府自行籌應	-

##### (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長治百合	活力部落計畫	3,000	102 年至 103 年
禮納里	活力部落計畫	1,500	102 年至 103 年

吾拉魯茲	活力部落計畫	1,500	102 年至 103 年
新來義	活力部落計畫	1,500	102 年至 103 年
小計			<b>7,500</b>

(三)教育部：

基地名稱	基地需求	經費(單位：千元)	期程
嘉蘭	推動篇相關華計畫-數位學習機會中心	600	102-103
合計需求經費			600 千元

附件二、各部會計畫資源表

一、內政部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長期計畫	1	莫拉克重建區社區培力永續發展計畫	補助莫拉克重建區地方政府自辦或結合原生活重建服務中心承接團體指派專責人力繼續辦理社區活動、規劃服務方案及會議等工作事項，培力莫拉克重建區社區組織加強參與公共事務，建立社區自主重建力量。	80,000	經費賸餘款(含已提列準備數)	102年1月至103年8月	

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短期計畫	1	中小企業地方產業服務團計畫	個廠診斷 人才培力 包裝設計 行銷通路	3,000	地方產業發展基金	101/6-102/5	
長期計畫	1	中小企業地方產業服務團計畫	個廠診斷 人才培力	6,000	地方產業發展基金	102/6-104/5	

		畫	包裝設計 行銷通路				
--	--	---	--------------	--	--	--	--

### 三、交通部觀光局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短期計畫	1	寶來不老地區觀光遊憩細部規劃	規劃寶來不老地區觀光發展活動	736	公務預算	101.1~101.8	
	2	茂林地區觀光發展規劃	規劃茂林地區觀光發展活動	2130	公務預算	101.1~101.9	
長期計畫	1	屏北地區觀光遊憩細部規劃	規劃屏北地區觀光發展活動	1880	公務預算	101.1~102.3	
	2	山城花語溫泉季系列活動	推廣溫泉旅遊系列活動	2100	觀光發展基金	101.10~102.1	

### 四、文化部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短期計畫	1	工藝產業輔導計畫	結合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進行工藝產業輔導，目前已	視計畫實際需求，由國	國立工藝研究發展	101.4-12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針對高雄月眉大愛永久屋基地，與基地產業人員進行討論，刻正評估合適協助方式中。	立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既有預算支應。	中心相關工作預算。		
	2	社區總體營造獎助須知	由各永久屋基地之文化種子，針對社區影像、社區刊物、地方文史、社區學習、文學藝術、社區工藝、傳統藝術、表演藝術、藝術創作、生態保育、文化資產、社區產業等工作內容，依據本部社區總體營造獎助須知，提出小額補助計畫申請。	由文化部既有預算，並視實際需求匡列支應。	文化部相關工作預算。	101-103	
中長期計畫	1	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本部將主動協調永久屋基地所在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加強永久屋基地之在地輔導，並鼓勵其納入本部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之年度提案中，以能持續支持與協助。	由文化部既有預算，並視實際需求匡列支應。	文化部相關工作預算。	102-103	
	2	文創聚落發展	鼓勵產業發展條件較為成熟之	由文化部既	文化部相	103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計畫	永久屋基地，依據本部輔導核心創作及獨立工作者進駐文化創意聚落申請須知提出計畫申請，以促進永久屋基地朝向文創聚落之推動及發展。	有預算，並視實際需求匡列支應。	關工作預算。		
	3	7835 中長程社會發展計畫	本部刻正研議「7835 中長程社會發展計畫」，未來奉核定後，亦可視各區發展階段及實際需要，將永久屋基地納入輔導及協助範疇。	俟計畫核定後，視實際需求由文化部該項計畫預算內匡列支應。	文化部相關工作預算。	103-105	

####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短期計畫	1	有機農業認證及輔導-生產與驗證	輔導農民從事有機農產品生產，對於通過驗證農戶酌予補助土壤、水質、產品檢驗費、驗證費及有機農產品標章印製費，以鼓勵農友從事有機農業	2,000 千元	農委會農糧署公務預算	101 年 1-12 月	本計畫非專案計畫，凡通過有機農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經營。				產品驗證農友均納入輔導。
	2	手採梅促銷活動	辦理手採梅 DIY 等展售促銷活動。	400 千元	農委會農糧署年度預算	持續辦理	
長期計畫	1	八八風災重建區農特產品行銷展售活動計畫	援例於北、中、南消費地協助重建區農特產品至消費地參加大型展售活動	每年補助經費 1,500 千元，2 年合計 3,000 千元	農委會農糧署年度預算	102 至 103 年	專案簽報署長核可，始納入補助辦理
	2	竿採梅廠農合作	契約保價收購農民竿採梅，穩定產銷。	每年補助甲仙地區青梅產業約 4,000 千元	農委會年度預算（農損基金支應）	持續辦理	

### 六、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估算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短期計畫	1	多元就業開發方案	依核定計畫內容而定	每年約 400,000	就業安定基金	逐年審查，依核定計畫而定。	
	2	培力就業計畫	家園重建、生活重建、產業重建	每年約 100,000	就業安定基金	逐年審查，依核定計畫而定。	
長期計畫	1	多元就業開發方案	依核定計畫內容而定	每年約 400,000	就業安定基金	逐年審查，依核定計畫而定。	
	2	培力就業計畫	家園重建、生活重建、產業重建	每年約 100,000	就業安定基金	逐年審查，依核定計畫而定。	

### 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長期計畫	1	重建區產業重建計畫	辦理莫拉克颱風原住民災區產業重建業務	200,000	特別預算 (保留)	102-103	
	2	原住民族經濟	辦理原住民族觀光及特色產	90,000	公務預算	102-103	

	項次	計畫名稱	主要工作內容	概估經費 (單位：千元)	經費來源	執行期程	備註
		及產業發展計畫	業、原住民族三生(生產、生活、生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下列事項： 1.辦理節慶觀光活動 2.輔導特色產業 3.營造友善觀光環境 4.部落產業培力 5.研發或創新 6.地區農產業輔導 7.推動產銷資訊化 8.推廣傳統作物栽培 9.農業產業品牌 10.充實地區農產業設施(備)				
	3	東部永續發展綱要計畫	1.規劃設置「臺東縣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聚落」 2.培養原鄉創作人才 3.提昇商品設計及產銷實力	118,334	公務預算	102-103	

附件三、民間團體資源挹注表

基地別	擬提計畫名稱	計畫經費	執行單位
1. 嘉義轆仔腳永久屋基地	1. 農特產品展售中心補助計畫	1,703.52 千元	嘉義縣番路鄉日安社區發展協會
	2. 嘉義縣轆仔腳三期永久屋基地農產加工設備及設施補助計畫	5,839 千元	嘉義縣政府
	3. 嘉義縣番路鄉日安社區『假日市集』補助計畫	2,157.96 千元	嘉義縣番路鄉日安社區發展協會
2. 高雄月眉大愛永久屋基地	永續、傳愛-伊特廬社區	5,330 千元	
3. 高雄五里埔小林永久屋基地	1. 小林傳統歌舞文化創意產業三年發展計畫	5,143.2 千元	台灣八八水災小林村重建發展協會大滿舞團
	2. 美麗花田有機香草・就愛陽光就愛自然 101 年度日光小林生計計畫	2,162 千元	台灣八八水災小林村重建發展協會(日光小林)
	3. < 菇香(故鄉)小林 > 高雄市杉林小愛村產業扶植推廣計畫菇類農業管理企畫細部計畫	1,860 千元	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
	4. 小林村五里埔永久屋基地導覽指標系統規劃設計暨攤車計畫	2,712.14 千元	高雄市甲仙區小林社區管理委員會
4. 屏東長治百合永久屋基地	1. 文化傳藝部落記錄計畫	1,679 千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我為人人實踐推廣協會
	2. 創意工藝與部落產業工坊發展計畫	3,905 千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我為人人實踐

			推廣協會
5.屏東禮納里永久屋基地	1.瑪家部落～建造 Kubav 再現排灣文化產業發展計畫	552.7 千元	瑪家社區發展協會
	2.營造禮納里部落接待家庭暨香草產業計畫	538.7 千元	魯凱族產業發展協會
	3.禮納里部落神聖空間營造暨工藝文創產業計畫	7,000 千元	大社社區發展協會
	4.瑪家部落～圓夢工程計畫	1,879.6 千元	屏東縣瑪家鄉瑪家社區發展協會
6.屏東吾拉魯滋永久屋基地	咖啡飄香·樂音飄揚計畫	3,224 千元	泰武社區發展協會
7.屏東新來義永久屋基地	屏東縣新來義部落排灣族文化體驗中繼站計畫	5,500 千元	
8.臺東嘉蘭永久屋基地	臺東縣金峰鄉嘉蘭社區發展協會嘉蘭重建區產業成長計畫	11,000 千元	臺東縣金峰鄉嘉蘭社區發展協會
合計	17 項計畫	62,186.820 千元	-